

替代役役男宿舍搬遷及整建過程

◆法務部行政執行署嘉義分署秘書室專員 葛邦義

一、前言

本分署於91年2月開始，接收第一批分發行政執行署之司法行政役替代役第10梯次役男共計6名。報到之初，因無宿舍可供下班後活動及休息，前後分別在機關附近租用整棟民宅（嘉義市西區福全里福全街125巷26號、嘉義市西區福全里福全街56號），每月需花費租金3萬多元，且役男活動空間狹窄，當役男人數過多時，又需另覓宿舍場所，生活管理上更是一大問題。



▲租用民宅

92年4月11日奉法務部同意將座落於嘉義市維新街142號之嘉義看守所舊行政大樓提供本分署借用，該房舍雖已荒廢15年之久，惟占地幅遠寬闊，適合役男居住和活動，且又鄰近嘉義大學，役男下班後可利用其運動場運動，而每日上、下班，則由公務車接送往返。該舊嘉義看守所整（修）建工程，於92年8月30日開工，92年10月28日完工，92年11月17日完成驗收，總工程款為2佰15萬7,242元。自此本分署役男有固定的宿舍和活動場所，役男之生活管理漸漸步上軌道。



▲租賃契約書



▲借用嘉義看守所舊行政大樓作為役男宿舍

二、替代役役男宿舍整建歷程

96年6月奉法務部核准同意臺灣嘉義地方法院檢察署舊辦公廳舍（嘉義市中山路96號）整(修)建為本分署新辦公廳舍，原規劃將一樓部分面積作為替代役男宿舍使用，惟因檢察文物陳列館成立前，短程計畫中，由本分署規劃約100坪空間供檢察文物陳列，所以未能一併整建。但自有辦公廳舍已鄰近役男宿舍，役男上、下班只需整隊步行，已較派用公務車接送簡便許多。

☐ 軍事公文簿籍
☐ 陸海軍、空軍編
 制圖文號：

檔 號：0270103
 保存年限：10

日期：99年6月7日

簽 於 秘書室

主旨：檢陳本處「檔案室、扣押物品室及替代役男活動場所整(修)建工程」公開招標公告資料，請 核示。

說明：依據 鈞長99年6月7日 核示辦理。

擬辦：奉 核可後，辦理相關採購資訊公告等事宜，並張貼本處電子公布欄。

處陳

處長

職 舊邦義 謹簽

第一層執行
 承辦單位 執行

專用章(私章)
 秘書科啟
 99.6.7

處長
 99.6.7
 舊字誠

中華民國九十九年六月七日
 中華民國九十九年六月七日
 中華民國九十九年六月七日

第1頁 共1頁

81 頁 共 92 頁

檔案編號：0201013
保存年限：10

簽 於 秘書室

日期：99年6月22日

主旨：為辦理本處「檔案室、扣押物品室及替代役男活動場所整(修)建工程」已案開標事宜，擬請 鈞長遴派開標主持人及核定本案工程底價單，請 核示。

1-1-34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99年6月7日中文公開招標公告資料辦理。
- 二、開標日期地點：99年6月22日上午10時0分整假本處3樓會議室辦理。
- 三、監辦人員請會計室及政風室派員參加，另請採購小組成員列席會辦。
- 四、檢陳本案採購預估金額及其分析表等相關資料（另 陳核後供參）。

擬辦：奉 核示後辦理。

敬陳

處長

職 葛朝義 謹呈

會辦單位：會計室、政風室、採購小組
第一層決件
未開單位

會辦單位

請和黃和作開標
主持人

處長
鄧宇璇

秘書室
鄧宇璇

第1頁 共3頁

▲招標過程



三、結語

本分署自從替代役役男撥補到機關之後，確實能夠彌補因編制人力不足所產生得困境，其工作包括屬於協助性質的各單位權責業務，同時，在工作之餘，還從事各種公益活動以服務社會，包括機構關懷清潔、社區及公共區域環境清潔、捐血，以及獨居老人及寒士關懷，建立役男取之於社會，用之於社會的大愛情懷。

修整前後對照



▲宿舍出入口整修前



▲整修後之役男宿舍出入口



▲交誼廳整修前原為地檢署詢問室



▲整修後之交誼廳

修整前後對照



▲宿舍整修前原為地檢署偵查庭



▲整修後之役男宿舍



▲廁所整修前



▲廁所整修後